

兰州新区人民检察院

兰州新区人民检察院关于 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情况自查报告

兰州新区纪工委监工委：

按照兰州新区纪工委监工委《关于对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情况进行查纠整改的通知》精神，我院高度重视，立即按要求认真组织开展自查工作。现将我院自查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主要做法及成效

（一）领导班子做表率，做到“上行”带“下效”。我院严格贯彻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，多次召开党组理论中心组、党组（扩大）会议、周一例会，就贯彻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和纠正“四风”工作进行专题研究部署，从费用审批与使用、压缩会议活动、规范办公用房、精简文件简报等多个方面提出了多条有针对性措施。领导班子带头改进工作作风，带头深入基层调查研究，带头密切联系群众，带头解决实际问题；积极改进文风会风，压缩会议和文件，坚持开短会、讲短话、办实事、求实效；严格遵守中央和省市委及新区党工委关于办公用房、配车用车、“三公”消费以及最高检下发的“禁酒令”等方面的规定，从简安排

各种会议、活动和接待，形成了以“上行”带“下效”的良好局面。

（二）学习教育重引导，打牢“知行合一”基础。针对中央围绕落实“八项规定”精神、反对“四风”密集出台的一系列法规制度，我院组织全院干警认真学习，深刻领会精神实质，切实做到熟知法规、理解法规、遵守法规，真正摆正心态，自觉约束自己。结合“两学一做”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活动等，通过中心组学习、“三会一课”、周一例会等教育形式，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系列论述，学习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、《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》、《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》、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、《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》，增强了遵规守纪的思想自觉和行动。

（三）廉政建设多举措，提高拒腐防变能力。我院把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与廉政建设工作紧密结合，按照“一把手负总责，分管领导各负其责”，“一级抓一级，层层抓落实”的要求，党组书记、检察长作为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，与院各部门负责人签订了《廉洁从检承诺书》，强化了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落实，形成了党风廉政建设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。同时通过观看警示教育片《国企蛀虫》《圈子之害》、保密警示教育片、影片党章电视辅导教材等以正反面典型案例警示党员干部，引导党员干部守住底线、筑牢防线。再次学习“八个严禁”即：严禁违规收送名贵特产和礼金礼品，包括通过网购、电子礼品卡、电子红包等衍生工具收送礼品礼金；严禁违规发放津贴、补贴或福利等；严禁公

车私用、违规驾驶公车，违反公车封存停放等规定；严禁违规公款吃喝和出入私人会所、“一桌餐”等隐蔽场所，或利用机关食堂违规就餐，食堂日常用餐、公务接待用餐存在餐饮浪费现象；严禁公款旅游，或接受管理服务对象提供的宴请、旅游和娱乐健身活动；严禁违规大操大办、借机敛财等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；严禁违反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；严禁其他违反工作纪律的问题。

（四）宣传工作有新招，营造防腐舆论氛围。我院在“两微一端”检察内网宣传有关反腐倡廉的政策法规、工作部署、重大举措以及我院反腐倡廉建设取得的成果等，为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聚集正能量，创造了良好的思想舆论环境，营造全院参与的良好氛围。

二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就自查情况看，我院在贯彻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和纠正“四风”工作中做了大量的工作，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与上级要求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：一是对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，缺乏主动学习劲头，缺乏贯彻落实力度，不能把“八项规定”、自身工作的关系摆在应有的位置来看待；二是形式主义问题时有发生，如落实工作部署照搬、照抄、照转上级文电的现象比较常见，结合实际抓落实的力度还不够大；三是少数干警工作作风不扎实，缺少敢于争先的进取精神，工作缺少主观能动性和积极主动性，工作不讲效率，抓落实力度不够大、执行力不够强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措施

一是继续加强“八项规定”精神实质的学习与领会，教育党员干部在工作中严格按照“八项规定”的要求，从自身严起，从

实际工作做起，在改进工作作风、纠正不良习惯等方面狠下功夫，切实转变工作作风，提升工作效能。

二是以“八项规定”为标杆，创新廉政建设工作方式，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廉洁办事意识。在日常工作生活中做到“五个管住”：管住自己掌握的权、管住自己的头、管住自己的嘴、管住自己的手、管住自己的脚，经受住各种不良诱惑和考验。

三是建立健全领导班子成员密切联系群众工作制度，加强对领导班子成员密切联系群众工作的督查，领导干部每季度至少听取1次分管部门的全面落实从严治党的工作报告，协调解决干警的具体困难和问题。

四是细化完善值班值守、工作考勤、请销假等相关管理制度，进一步规范干警工作行为。坚持严字当头，不断加强对干警的监督管理，将日常工作检查与年终绩效考核挂钩，促进干警爱岗敬业、履职尽责，认真完成检察改革各项工作任务。

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我院将针对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，严格按照中央、省市及新区党工委和上级院的要求，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，建立健全落实“八项规定”工作的长效机制，切实转变干部工作作风，提升工作效能。

兰州新区人民检察院

2020年10月29日